

2024年“西融计划”高层次人才认定 申报指南

一、政策依据

《西城区吸引高层次人才专项计划实施办法(试行)》(西人才发〔2023〕1号)和《西城区“西融计划”高层次人才认定支持办法(试行)》(西人才发〔2024〕2号)。

二、申报事项

2024年“西融计划”高层次人才认定,具体按照九大领域(金融、科技、数字经济、文化、商务、教育、卫生、高技能和综合领域)分别进行申报。

三、申报时间

2024年7月29日至8月19日期间,通过首都之窗政策兑现专区(网址:<https://zhengce.beijing.gov.cn>),注册登录后于项目申报栏目,选择“西城区”,选择“2024年‘西融计划’高层次人才认定”,按照申报领域进行填写。

四、申报条件

(一) 申报人基本条件

1. 申报人应热爱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具有不断创新的科学精神和良好的思想品德及职业道德,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2. 各领域各类别人才具体申报条件,详见首都之窗政策兑

现专区各领域具体申报页面或《“西融人才”各领域各类别具体申报条件》（见附件）。

（二）申报单位基本条件

1. 申报单位应为在西城区纳税的企事业单位、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和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等。

2. 申报单位为非西城区企业的，主营业务属于西城区重点发展产业，拟于1年内迁入西城区的，可按照相应资格条件先行认定，待正式引进落地西城区后，兑现相关政策支持。

3. 申报单位不属于北京市新增产业禁止类和限制类行业。

（三）认定范围

1. 杰出人才

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注：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2. 领军人才

在金融、科技、文化、教育、卫生等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1）金融领军人才。具有全球视野、通晓国际规则，在国内外金融业实务界、理论界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对行业起到良好示范引领作用，其管理的机构或组织对

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较大贡献，对西城区重大项目、创新创业项目建设有较大的资金支持和融资成效。

（2）科技领军人才。在高精尖产业领域，推动“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在西城区主持重大科研任务、领衔高层次创新团队，其研究工作属于西城区科技发展确立的重点领域，且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在科技、金融科技领域的头部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隐形冠军”等创新主体担任首席技术官等主要职务，擅长推动科技、金融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在关键技术和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或为推动重大科技、金融科技项目落地西城做出突出贡献。

（3）数字经济领军人才。围绕西城区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示范区和“马连道中国数据街”的建设目标，在数据要素、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专业影响力；在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数据关键技术研发、数据资源化资产化资本化探索实践、“数据要素×”应用场景示范、数据安全与合规治理水平提升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在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为关键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等工作发挥重要作用，或为推动重大数字经济项目落地西城做出突出贡献；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特别是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上市公司，以及在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隐形冠军”等领军企业担任主要职务。

（4）文化领军人才。在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等领域

专业能力突出，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较大影响力；在文化产业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协会商会担任主要负责人或在文化产业领域工作，能够代表西城区重点文化产业领先水平，具有重大创新和发展潜力的领军人才；在提高群众文化素质，提升公共文化品质，促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中取得较大成就，具有较高社会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并发挥较强引领示范作用的文化事业人才。

（5）商务领军人才。通晓国际贸易规则，在总部经济、高端商务服务业、跨境贸易等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具备国际化管理创新和跨文化经营能力；担任国内外知名服务业企业高级管理职务，具有国际化视野和战略性思维，在商业模式、服务方式和管理方法等方面有创新，在促进服务业相关领域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能为西城区带来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

（6）教育领军人才。具有先进教育理念和国际化教育视野，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办学治校等方面有重要创新和突出贡献；长期从事一线教育教学工作或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在教书育人方面做出突出贡献，为人师表，师德高尚，在教育领域和全社会享有较高声望。

（7）卫生领军人才。在医疗卫生领域德才兼备，具有较高知名度和深厚学术造诣，开展高水平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具有丰富的临床技术工作经验，得到同行公认，能够带领西城区医疗卫生学科快速发展的学科带头人；医疗机构中的复合型

管理人才，在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和行政管理等领域具有卓越的领导才能，为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医疗服务国际化、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8）高技能领军人才。在新质生产力、节能环保、城市更新、民生保障、现代服务、文化创意等领域，长期服务一线生产的高技能人才、老字号工匠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有被社会公认的绝招绝技和一流业绩水平，在业内享有较高声誉和影响力；在技术技能创新和技能人才培养方面能够发挥“传帮带”作用，为企业传承创新和高质量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9）综合领军人才。在驻区中央、市属、区属各类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中从事城市管理、专业服务和社会服务等相关工作，具备较高创新能力、做出突出贡献，在业内有较大影响力、发挥重大示范引领作用的综合领域人才。以上8大领域范畴外，符合条件、有突出成果的均可纳入本领域。

3. 青年拔尖人才

年龄不超过40周岁（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4年6月30日**），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五、申报途径及材料

（一）申报途径

采取网上申报方式，申报人通过首都之窗政策兑现专区（网址：<https://zhengce.beijing.gov.cn>），注册登录后于

项目申报栏目，选择“西城区”，选择“2024年‘西融计划’高层次人才认定”，按照申报领域进行填写。

（二）申报材料

1. 申报单位相关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2）申报单位资质证明其他材料，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上市证明材料等，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3）申报单位承诺书，下载模板填写（见申报系统示例样本），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委托签字）、加盖公章，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4）近两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企业需提供；税款所属期为2022年6月至2024年6月），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5）提供近2个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企业需提供；2022年、2023年度，如2023年度未出，则提供2021年度和2022年度），要求正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6）申报人廉洁自律意见，申报单位为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须出具申报人廉洁自律意见，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7）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或根据具体申报条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2. 申报人相关材料

（8）“西融人才”认定申报表，在线填报。

(9) 申报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在同一页纸上，原件彩色扫描上传（中国籍申报人提供居民身份证，其中港澳台申报人提供居民居住证，外籍申报人提供护照）。

(10)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及认证书。国外取得学历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国内学历、学位认证书需登录“学信网”定制电子版打印；如无法提供认证材料，须由单位提供情况说明并盖章。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11) 与申报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员缴费信息），原件彩色扫描上传（可进入个人社保系统定制，定制时段设为入职至2024年6月）。

(13) 近2年（记录期间2022年6月至2024年6月）的《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原件打印，加盖公章，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14) 申报人资质、荣誉等证明材料。在“西融人才”申报表中填报的职称、获奖情况、承担主要项目任务、重要成果作品等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15) 申报人在公安机关一网通办平台上开具全时间段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16) 个人诚信声明，下载模板填写（见申报系统示例样本），申报人签字，加盖公章，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17) 申报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或根据具体申报条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例如：体现申报人股权比例的最新《公司章程》或验资报告等。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六、认定程序

1. 网上申报：申报人通过网上申报途径，按照所属领域进入申报栏目进行填报。

2. 入围条件审核：分领域对申报人和申报单位进行入围条件审核，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

3. 专业评审：分领域对入围条件审核合格对象进行专业评审，形成推荐人选名单。

4. 资格联审：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对推荐人选进行资格联审。

5. 综合评审：对通过资格联审的人选进行综合评审，形成拟认定人选名单。

6. 确定认定结果：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确定认定结果。

七、责任部门及联系方式

(一) 政策咨询

1. 区委组织部（区人才工作局）

联系人：辛老师、张老师

联系电话：88064704、88064714

2. 九大领域牵头部门

领域	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联系电话 2
金融	金融街服务局	朱老师	66290679	66020852

科技	中关村西城园管 委会（区科委）	杨老师 项老师	68333676	68330080
数字经济	区数据局	谢老师 刘老师	83976431	83976221
文化	区委宣传部	齐老师	88064648	88064649
商务	区商务局	杨老师	83509359	68019354
教育	区委教育工委	王老师 张老师	66200806	63035479 66205287
卫生	区委卫生健康工 委	侯老师 邹老师	83365523	83365520
高技能	区人力社保局	贾老师 杨老师	66201990	66201120
综合	区发展改革委	王老师	83926766	83926754

工作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2:00—5:00

（二）技术支持

联系电话：18301640908

工作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2:00—6:00

八、特别说明

1. 每位申报人只能依托一个申报单位，申报一个领域的人才认定。

2.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

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3. 提交的各项材料须与“西融人才”认定申报表内容保持一致，提供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说明。

4. 经认定的“西融人才”，如本人或所在单位迁出西城区，原则上不再享受“西融人才”相关待遇。

附件：“西融人才”各领域各类别具体申报条件

附件

“西融人才”各领域各类别具体申报条件

（一）金融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重大奖项，如诺贝尔经济学奖（金融方向）、各类国际知名金融学会颁发的终身成就奖等。持有国际认可度高的金融证书，如CFA（特许金融分析师）、FRM（金融风险管理师）等，且在金融行业有显著声誉；

（2）在国内外顶级学术期刊上发表具有重大影响力的金融研究成果，且被同行广泛引用。曾主持或参与国际级金融研究项目，相关成果对金融实践或政策制定产生深远影响；

（3）在推动国家重大金融政策改革方面发挥过重要作用，曾成功主导或参与国家（或国际）级大型金融项目，对区域或国家经济发展产生显著正向影响；

(4) 曾在国际金融论坛、会议等活动上担任过重要角色，得到国际知名金融机构、学术界广泛认可，经常受邀进行国家（或国际）级学术交流、政策咨询等活动；

(5) 曾任或现任国内外知名金融机构、高端智库、金融领域的高等院校、学术组织和研究机构的高级职务，如金融方向的首席经济学家、资深研究员等，并在业内享有显著影响力；

(6) 在金融行业内具有显著的领导地位，现任或曾任国内外著名金融机构的高层管理职务，能够引领行业发展趋势，其观点、研究成果或业务模式在行业内被广泛接受和模仿；

(7) 在金融产品、服务、业务模式创新、金融科技创新等方面有显著成就，能够推动金融行业的技术进步和效率提升，为金融行业带来新的增长点；

(8) 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金融领域顶尖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拥有金融、经济学、会计学等相关专业领域硕士及以上学位，或持有国际认可度高的金融证书，如注册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等，并熟悉国际、国内金融市场规则和动态，曾代表国内金融机构或学术界参与国际金融交

流与合作，国际金融论坛、会议等活动，为所在机构或地区提升国际影响力做出一定贡献；

(2) 在国内外一流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含同等贡献作者)身份发表的金融领域相关研究成果能够被同行大量引用，并在研究转化、产品创新、政策制定等方面取得过对金融行业发展有积极推动作用的实际成果；

(3) 在金融领域拥有至少 15 年的从业经历，其中至少 5 年在西城区或省级以上金融机构担任高级管理职务；

(4) 在金融从业生涯中，成功领导或参与过至少 1 个重大金融项目，并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为区域或国家金融行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5) 在金融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在金融机构管理、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模式创新等方面为行业树立过标杆；

(6) 曾参与过金融行业政策制定、标准建设或重要论坛等活动，具有丰富的金融经济分析、行业研究和投资管理经验，为金融行业和地区发展贡献了智力支持；

(7) 曾管理或参与的项目为西城区重大项目、创新创业项目等工作提供了关键的资金支持和融资解决方案，助力项目成功落地；

(8) 具有国内外知名金融机构、高端智库、金融领域的高等院校、学术组织和研究机构的任职经历，并取得过具有较高学术水平或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在业内享有一定影响力；

(9) 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金融领域领军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拥有金融、经济学、会计学等相关专业领域硕士及以上学位，或持有国际认可度高的金融证书，如注册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等，并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在金融业务领域展现出卓越的风险管理、资产配置、市场开拓等专业能力；

(2) 在金融科技、绿色金融等新兴领域有突出成绩，其主导或参与的项目能够得到市场认同，取得良好经济效益，被业界视为未来领军人物的潜力股；

(3) 在国内外知名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含同等贡献作者)身份发表过至少 3 篇与金融领域相关的高质量研究论文，论文内容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理论深度，能够被同行积极引用，或在金融实践中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能够为金融管理部门、金融机构等提供有益的参考；

(4) 拥有或曾参与开发出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金融技术或产品，如区块链金融应用产品、人工智能金融算法等，且相

关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推动提升金融行业的整体技术实力，或相关技术成果具有较强的推动金融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助力产业转型升级的潜力；

（5）能够了解经济金融领域法律法规、政策动向及国际金融市场的运作机制，在金融业务工作中能够通过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或国际交流合作等方式实现降低金融业务成本、增强金融风险控制、提高金融服务效率等经济效益；

（6）能够通过领导或参与金融业务活动对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7）具有在国内外大型金融机构独立领导重要金融项目或在重要金融项目中担任重要角色的工作经历，相关项目成果得到市场认可，取得一定经济效益；

（8）具有国际知名金融机构、高端智库、金融领域的高等院校、学术组织和研究机构的任职经历，并取得过具有一定学术水平或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

（9）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金融领域青年拔尖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二）科技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处于单位关键、核心岗位，具有较深厚的学术造诣、较强的原始创新能力及广阔的国际学术视野。申报人应在自然科学基础研究方面取得重大科学发现，或在应用技术研究和产业化开发中取得重大发明创造或者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或在高新技术领域创新创业中做出突出贡献，并创造显著经济社会效益，且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在科技领域头部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隐形冠军”、高新技术企业、上市企业等创新主体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或首席类负责人等主要职务；

（2）在高精尖产业领域，推动“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突破；

（3）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主要获奖人，市级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主要获奖人；

（4）国家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技术）

中心、工程实验室学术技术带头人；

(5) 承担国家级重大科技专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和工程等任务；

(6) 掌握的核心技术具有较好的市场潜力和产业化前景、拥有对关键核心技术进行改进或解决复杂关键技术问题的能力；

(7) 符合西城区发展重点方向，对西城区发展有突出贡献或急需紧缺的关键人才。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在重大、关键、共性技术创新领域取得突出成果，或在关键技术创新和集成创新取得突出成绩，或在高新技术领域创新创业中作出较大贡献，并创造较高经济社会效益，且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在科技领域头部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隐形冠军”、高新技术企业、上市企业等创新主体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或首席类负责人等主要职务；

(2)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主要获奖人；市级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主要获奖人；

(3) 国家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技术）

中心、工程实验室学术技术带头人或主要参与者；

(4) 参与国家级、承担北京市、西城区科技专项、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和工程等任务；

(5) 其他重要科技创新的优秀人才团队、重要研究项目团队、行业协会领衔人；

(6) 在研发工作期间取得较突出的业绩，并拥有能够促进单位自主创新或技术升级的产权明晰的核心技术成果；

(7) 符合西城区发展重点方向，对西城区发展有一定贡献的重要人才。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未达到 40 周岁，在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工程技术研发、技术推广、高新技术领域创新创业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具有成为学术带头人或行业领军人潜质，研究工作属于西城区科技发展确立的重点领域，并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且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在科技领域头部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隐形冠军”、高新技术企业、上市企业等创新主体担任主要职务；

(2)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

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主要获奖人，市级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主要获奖人；

（3）国家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技术）中心、工程实验室学术技术参与人；

（4）参与国家级、北京市、承担西城区科技专项、科技基础设施、项目和工程等任务；

（5）其他重要科技创新的优秀人才团队、重要研究项目团队、行业协会成员，承担重要作用；

（6）研发工作期间取得一定业绩，并作为能够促进单位自主创新或技术升级的产权明晰的核心技术成果主要完成人。

（三）数字经济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符合国家或北京市重点聚焦数字经济细分领域的战略科学家、国家特聘专家；

（2）符合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领域且上榜《财富》世界 500 强的企业董事长、总经理或首席技术专家、首席数据官等；

（3）在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标准化组织任委员，包括：ISO、IEC、OGC 等国际组织；

（4）作为项目负责人编制和发布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标准或国家标准（标准起草人前五名）；

（5）近五年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以上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以上（获奖人排名前三名）；

（6）作为团队带头人参加人工智能大赛、信息安全等领域国际大赛并获奖；

（7）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数字经济领域顶尖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符合国家或北京市重点聚焦的数字经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人才的引进方向，包括科技领军人才、国家重点实验室核心人员等；

（2）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隐形冠军”的数字经济领域企业董事长、总经理或首席技术专家、首席数据官等；

（3）在数字经济领域，作为企业负责人，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技重大专项或重点研发计划资金且通过验收（单个项目国家或省部级支持资金超过 500 万元）；

（4）担任国家或省部级的数字经济创新平台负责人，包括：国家级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国家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国家或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平台、企业技术中心、5G 创新中心、5G 实验室等前沿科技平台；

（5）近 5 年内承接 1 项及以上国家或省部级数字经济相关领域科研项目或研究课题的项目负责人；

（6）国内数字经济权威榜单的上榜企业董事长、总经理或首席技术专家。榜单包括：“数字经济企业 TOP500”“中国

互联网企业 100 强” “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 “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以及具有同等社会影响力的榜单；

(7) 近五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获奖人排名前三名）：钱伟长中文信息处理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仿真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电子学会电子信息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计算机学会王选奖；冯康科学计算奖；云计算中心科技奖人才奖；以及具有同等社会影响力的奖项；

(8) 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数字经济领域领军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领先的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域的卓越工程师和核心骨干人才；具有创新精神及国内领先的科研水平、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潜能，研究方向、研发产品契合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领域的技术和产品需求；近 5 年内作为 1 项（含）以上国家或省部级数字经济相关领域科研项目或研究课题的项

目核心人员，或为 2 项（含）以上数字经济领域授权发明专利的主要发明人；所属单位主营业务领域属于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有明确的研发需求、技术产品突破和产业化方向；

（2）具有创业精神及科技成果转化与市场开拓能力的企业创业者；股权（含技术入股）比例不低于 30%；企业符合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领域；企业创办 3 年以上，上一年度销售收入不低于 500 万元；企业完成 B 轮以上融资，具有较好的成长性和创新性；企业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

（3）近五年，作为团队带头人，获得以下大赛奖项之一者：国家数据局“数据要素×”大赛各地区分赛二等奖以上或全国总决赛三等奖以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全国总决赛三等奖以上；工信部主办工业 APP 大赛三等奖以上；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主办的高质量工业 APP 创新发展大赛二等奖以上；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主办的中国区块链开发大赛二等奖以上；以及具有同等社会影响力的大赛；

（4）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金融领域青年拔尖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四）文化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1）获得国际、国家级知名文化类奖项的优秀人才；
- （2）取得卓越成绩，在文化行业内具备标杆性的一流人才；在同行业内具有国际影响力或知名度的优秀人才；
- （3）获得国内外文化领域课题研究成果的优秀人才；担任国家级重要文化政策、重大文化项目、重大文化工程、重大文化服务活动等的主要负责人；
- （4）对西城区具有重大贡献的文化领域人才；西城区“4+N”产业方向优秀创新主体负责人等；
- （5）获得相关领域硕士及以上学位；
- （6）在国内相关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
- （7）其他具有国际或国内重要影响力的杰出人才。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

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和本市文化类等奖励的优秀人才；

（2）在文化行业内具有示范性的优秀人才；在同行业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专业性人才；

（3）取得国内外重要文化研究成果的优秀人才；参与国家级、市级重大文化项目、重大文化工程、重大文化服务活动的主要负责团队成员；在文化领域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重大文化成果转化方面取得重要成就的优秀人才；

（4）业绩显著、贡献较大的文化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管理层及以上人员）；西城区“4+N”产业方向创新主体的创始人等核心成员；掌握本领域核心竞争力的首席技术专家或核心团队主要负责人；

（5）获得相关领域硕士及以上学位；

（6）在国内相关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不少于 2 篇；

（7）其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优秀人才。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文化人才领域成为青年突出代表，具有较高发展潜力的人才；

（2）取得国际性文化研究成果的青年人才；参与国家级、市级重大文化项目、重大文化工程、重大文化服务活动的重要成员；

（3）近年企业综合贡献较大的企业青年经营管理人才（企业中层及以上人员）；

（4）西城区“4+N”产业方向的专精特新创新主体的创始人、首席技术官等；

（5）其他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青年人才。

（五）商务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获得国内外商务领域的重大学术性奖项，如诺贝尔经济学奖、商务部商务发展研究成果奖等；

（2）在国内外顶级学术期刊上发表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商务领域成果，且被同行广泛引用；

（3）在推动国家重大商务领域政策改革方面发挥过重要作用，曾成功主导或参与国家（或国际）级大型商务项目，对区域或国家经济发展产生显著正向影响；

（4）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对西城区商务领域具有战略性、决定性和带动性作用的人才。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曾任或现任国内外知名商务领域协会理事以上职位的，如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等；

(2) 获得国内外商务领域的个人或荣誉性奖项，如商务部“中华老字号”认定的主要技术传承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等；

(3) 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对西城区商务领域具有战略性、决定性和带动性作用的人才。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40周岁，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拥有经济学、国际贸易、金融、会计学等相关专业领域硕士及以上学位，并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在商务领域展现出卓越的风险管理、资产配置、市场开拓等专业能力；

(2) 在国内外知名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含同等贡献作者)身份发表过至少3篇与商务领域相关的高质量研究论文，论文内容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理论深度，能够被同行积极引用，或在商务实践中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能够为商务管理部门等提供有益的参考；

(3) 在“两区”建设中，受到国家或市级表彰的，尤其

受到党中央、国务院通报表扬或者党中央、国务院领导肯定性批示的主要负责人或关键性人物；

（4）在“两区”建设中，获得市级制度创新案例或改革试点经验的主要负责人或关键性人物；

（5）能够通过领导或参与商务活动对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6）具有国际知名高端智库、商务领域的高等院校、学术组织和研究机构的任职经历，并取得过具有一定学术水平或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

（7）其他由专家评审组认可的符合商务领域青年拔尖人才条件的相关标准。

（六）教育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杰出人才，一般应为特级校长或特级教师，具有正高级职称。在教育领域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教育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教育领域有较大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教育思想先进，教育教学实践和管理经验丰富，在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成绩显著，获得良好的社会声誉，为西城教育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在国内教育领域处于领先水平，在全国有一定影响力；

（2）在省部级及以上各级各类教学评比中取得过突出成绩，在同学科中享有较高地位和知名度；在国家级核心刊物发表多篇高质量的教研论文或出版具有一定影响的教研专著；主持过重大教改项目，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改革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做出重要贡献，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2. 领军人才

领军人才，一般应为高级及以上校长或特级教师或正高级职称。在教育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教育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教育领域领

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教育思想先进，教育教学实践和管理经验丰富，在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成绩突出，享有良好的社会声誉，为西城教育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在国内教育领域处于先进水平，在全市有一定影响力；

(2) 在省部级及以上各级各类教学评比中取得过突出成绩；在国家级核心刊物发表多篇高质量的教研论文或出版具有一定影响的教研专著；积极开展教法研究与应用，主持或承担多项教科研项目，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3. 青年拔尖人才

青年拔尖人才，一般应为区学带及以上级别骨干教师或高级教师及以上职称。年龄不超过40周岁，在教育领域崭露头角，拥有领先研究成果，专业发展潜力大，对区域教育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和管理经验，在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成绩优异，享有良好社会声誉，为西城教育发展做出较大贡献，在全市同领域青年人才中处于先进水平，在市、区有一定影响力；

(2) 主持区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成果在本市有较强影响，所承担的研究课题获市级及以上奖励。

以上人才，同等条件下，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或入选

市级及以上名师名校长培养计划或获得市级及以上优秀教育教学成果奖人员优先考虑，特别优秀的人才，条件可以适当放宽。

(七) 卫生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年龄一般在 58 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年龄可适当放宽)，正高级职称，每年从事专业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8 个月。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实际工作能力突出，在疑难病症的诊断和治疗、疾病预防控制等医疗和公共卫生领域中做出突出贡献，业务技术和专业能力领先地位得到社会和同行公认；

(2) 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团队精神和组织管理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具有领军性的带动作用，所在部门的学科发展在国际、国内同领域中处于领先水平；

(3) 科研工作成绩突出，近五年来，作为第一负责人承担国家级课题(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863 计划项目、973 计划项目、国家科技攻关或支撑计划项目等)、省部级或北京市重大项目 1 项以上，统计源期刊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0 篇以上；

(4) 在药械临床研究方面取得突出创新成果的高层次人

才；

(5) 为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的其他顶尖人才。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年龄一般在 58 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年龄可适当放宽），正高级职称，每年从事专业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8 个月。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在常见病、多发病、疑难杂症的诊断治疗、疾病预防控制等医疗和公共卫生工作中做出较大成绩，同时在业内享有良好声誉，并得到广泛认同和影响力；

(2) 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并广泛用于实际工作，对本专业医疗、公共卫生水平的提高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所在部门为全国或北京市优势学科，工作业绩在国内同领域中处于先进水平或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3) 科研工作成绩突出，近五年曾作为第一负责人承担北京市级课题或省部级科研项目或作为课题组前三名负责人参与国家、北京市重大项目，统计源期刊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 篇以上；

(4) 在药械临床研究方面取得重要研究成果的高层次人才；

(5) 为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其他优秀人才。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年龄计算时间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具有高级职称。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熟练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处理问题能力，熟练掌握并应用本学科的新理论、新知识和新技术，在业内享有良好声誉，并得到广泛认同；

(2) 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严谨求实的作风和团结协作的精神，工作业绩在市内同领域青年人才中处于先进水平，为西城区医疗及公共卫生事业发展做出一定贡献；

(3) 积极参与科研工作，近五年来作为课题组前五负责人参与过市级课题或省部级科研项目及以上科技项目，或作为课题组第一负责人主持过区（局）级项目，统计源期刊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2 篇以上；

(4) 为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的其他青年人才。

（八）高技能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在2024年6月30日前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长期工作在生产、服务一线，从事本职业（工种）15年以上，且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取得一级（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或被评聘为特级技师、首席技师；

（2）获得过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三八红旗手等荣誉，或被评为大国工匠、认定为国家级非遗传承人；

（3）在世界技能大赛上获得优胜奖及以上奖项，或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上获得金牌；

（4）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5）在本职业（工种）中具有绝招绝技绝活，在行业内产生重要影响，参与过国家职业（工种）标准制定；

（6）在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技术攻关中做出重要贡献，为所在单位取得突出的经济效益或社会影响；

(7) 在培养技能人才和传授技艺等方面成绩突出，在国内、行业内有较高声望和较大影响；

(8) 在传承传统技艺、弘扬民族文化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长期工作在生产、服务一线，从事本职业（工种）10 年以上，且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取得一级（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

(2) 获得过北京市劳动模范、首都劳动奖章、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首都最美巾帼奋斗者等荣誉，或被选树为北京大工匠、老字号工匠、认定为市级或区级非遗传承人；

(3) 荣获国家级或北京市级职业技能大赛前三名；

(4) 被评为北京市有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或享受北京市政府技师特殊津贴；

(5) 在本职业（工种）中具有绝招绝技绝活，在行业内产生重要影响；

(6) 在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技术攻关中做出重要贡献，为所在单位取得突出的经济效益或社会影响；

(7) 在培养技能人才和传授技艺等方面成绩突出，在国内、行业内有较高声望和较大影响；

(8) 在传承传统技艺、弘扬民族文化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未达到 40 周岁，长期工作在生产、服务一线，从事本职业（工种）5 年以上，且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取得二级（技师）及以上国家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

(2) 获得过全国青年岗位能手、北京市劳动模范、首都劳动奖章等、北京青年五四奖章、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首都最美巾帼奋斗者等荣誉，或被选树为北京大工匠、老字号工匠、认定为市级或区级非遗传承人；

(3) 荣获国家级或北京市级职业技能大赛前三名；

(4) 在本职业（工种）中具有绝招绝技绝活，在行业内产生重要影响；

(5) 在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技术攻关中做出重要贡献，为所在单位取得突出的经济效益或社会影响；

(6) 在培养技能人才和传授技艺等方面成绩突出；

(7) 在传承传统技艺、弘扬民族文化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九）综合领域

1. 杰出人才

（杰出人才从领军人才中择优产生，不单独设置申报类别，人才申报时，均按照领军人才类别进行申报）

重点吸引获得国内外知名奖项、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在同行业中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的顶尖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获得国际、国家级知名奖项的优秀人才；

（2）在城市管理、专业服务和公共服务等领域取得卓越成绩，在行业内具备标杆性的一流人才；在同行业内具有国际影响力或知名度的优秀人才；

（3）取得国内外重要研究成果的顶尖人才；担任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服务活动等的主要负责人；

（4）对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大贡献企业的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管理层及以上人员）；符合西城区“4+N”产业方向的优秀创新主体负责人等；

（5）其他符合要求的，具有国际或国内重要影响力的杰出人才。

2. 领军人才

重点吸引在各领域研究成果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发展前景，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较大影响力或拥有行

业领军地位的优秀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获得不低于国家级、北京市级科技类等奖励的优秀人才；

(2) 在城市管理、专业服务和社会服务领域取得优异成绩，在行业内具有示范性的优秀人才；在同行业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专业性人才；

(3) 取得国内外重要研究成果的优秀人才；参与国家级、市级重大科研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服务活动的主要负责团队成员；在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取得重要成就的优秀人才；

(4) 对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较大贡献企业的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管理层及以上人员）；符合西城区“4+N”产业方向的创新主体的创始人等核心成员；

(5) 其他符合要求的，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优秀人才。

3. 青年拔尖人才

重点吸引年龄不超过40周岁，在重点行业领域崭露头角，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能够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化开发潜力大，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较高发展潜能的青年人才。

申报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在城市管理、专业服务和社会服务等领域成为青年突出代表，具有较高发展潜力的人才；

(2) 取得国际性研究成果的青年科研人才；取得国内领先研发成果的青年科技人才；参与国家级、市级重大科研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服务活动的重要成员；

(3) 对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较大贡献企业的青年经营管理人才（企业中层及以上人员）；符合西城区“4+N”产业方向的专精特新创新主体的创始人、首席技术官等；

(4) 其他符合要求的，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青年人才。